

##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下简称“《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鉴于该议案涉及董事自身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后失效。

##### （三）薪酬标准

####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8 万元/年（税前），按年度发放，自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

之当月开始执行。

## （2）内部董事薪酬

按照其在公司所从事的具体岗位和担任的职务对应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领取相应的薪酬。另可领取年度董事津贴，董事津贴标准与外部董事保持同等。

##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岗位薪酬、绩效薪酬（含年度、半年度、月度）、奖金、福利及岗位津贴、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薪酬与关键业务指标挂钩，执行绩效考核制度和经营项目激励制度。基本岗位薪酬及岗位津贴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指标确定，绩效薪酬以公司关键业务指标为考核基础，根据经营关键业务指标达成情况以及高管人员工作业绩完成情况等关键因素核定。

3、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行年薪制，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 （四）其他说明

1、公司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一般包括月度、半年度、年度绩效考核，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考核周期及实际考核结果按公司内部相关制度执行，绩效薪酬综合公司业绩及个人业绩考核结果综合评定按年度发放，福利及岗位津贴按照公司福利政策相关制度标准发放，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按国家税法规定代缴代扣。其中，年度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公司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具体实施计划需经董事长签批后执行。

2、独立董事、外部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的对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的原因发生岗位变动的，参考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如涉及相关补偿情况，公司应当符合公平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合法权益。

4、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相关规定标准缴纳五险一金，个人按规定承担个人应承担部分。

## 二、审议程序

1、2026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26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